

# 常州常慈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新建 8 万件/年机械配件加工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 年 5 月 28 日，常州常慈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组织召开“新建 8 万件/年机械配件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本项目竣工验收。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监测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以及 3 名特邀专家（名单附后）组成。

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和环保管理制度落实情况的介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对环保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现场踏勘了本项目建设情况。项目建设单位、监测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一致确认本次验收项目不存在验收暂行办法中规定的 9 种不予验收的情景。

验收工作组经审核有关资料，确认验收监测报告资料翔实、内容完整、编制规范、结论合理。

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概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1）项目名称：新建 8 万件/年机械配件加工项目

（2）建设地点：常州市武进区遥观镇洪庄村

（3）项目性质：新建

（4）占地面积：800m<sup>2</sup>

（5）投资总额：500 万元

（6）工作时数：一班制生产，每班 8 小时，年工作 300 天

（7）产品方案：本项目产品方案与环评一致，详见表 1。

表 1 本项目产品方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年产量	年运行时数 (h)
1	机械配件加工	8 万件/年	2400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常州常慈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新建 8 万件/年机械配件加工项目于 2018 年 5 月 4 日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号：常经审备[2018]123 号）；2018 年 6 月委托常州市常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评工作，并于 2019 年 3 月 22 日取得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的审批意见（常经发审[2019]81 号）。

##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6%。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常州常慈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新建 8 万件/年机械配件加工项目”整体验收。

##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核查，对比原环评及其批复，建设项目实际产品品种、产品产能、仓储能力、生产工艺、防护距离均不发生变化。

为保证后续喷塑效果与产品质量，企业将 2 个闲置槽调整为 2 个水洗槽，进行少量多次水洗，不增加水洗废水排放量。未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未增加污染物排放量。

本项目生产废水经振辉铝业水处理装置处理后，按环评中的要求回用于振辉生产调整为回用于本项目。

为增强除油效果，除油工段由环评中的常温除油调整为加热除油。企业在除油槽上设置闭合回路与烘道相连，槽液在管路内循环流动，充分利用了天然气燃烧余热对管路内的槽液进行间接加热，加热温度 30-40℃。未新增污染因子，未增加污染物排放量。

根据《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 号）文件中“其他工业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本项目发生的上述变动均不属于重大变动。（详见附件 15 变动分析报告）。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 废水

厂区实行“雨污分流”原则。

##### (1) 生产废水

本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清洗废水，生产废水依托常州市振辉铝业有限公司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处理后再经污水蒸发设备进行蒸发冷凝，得到的清水回用于本项目的生产。

##### (2) 生活污水

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依托常州惠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污水接管口接管至城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 (二) 废气

##### 1. 有组织废气：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主要为：固化废气和燃烧废气。

##### (1) 固化废气

喷塑后固化工段喷粉受热分解，产生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经捕集后进入光氧催化+活性炭处理装置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尾气通过 15m 高的 1#排气筒排放。

##### (2) 燃烧废气

天然气燃烧废气经固化废气设施后的 1#排气筒排放。

##### 2. 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为：喷塑粉尘以及未捕集的固化废气，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 (三) 噪声

本项目仅一间生产车间，主要有喷塑线、烘道、滤芯式过滤器、风机、喷枪等，车间生产时混合噪声值约 82dB (A)。通过合理布置车间内设备的位置，采取隔声减震措施，使厂界噪声达标。

####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为：生活垃圾与含油抹布手套一并由环卫清运处置，废包装材料统一收集外售，废包装桶由厂家回收，喷塑粉尘回用至喷塑工段。危险废物主要为：槽渣及废活性炭均委托常州大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灯管委托常州市锦云工业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处置。所有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

#### （五）其他环境防范设施

##### 1、在线监测装置

环评未作要求。

##### 2、污染物排放口规范化工程

经核查，本项目依托常州惠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1 个污水接管口，1 个雨水排放口，企业新建 1 个废气排放口，各排污口均按规范设有环保标志牌。

#### （六）环境管理制度

企业环境管理制度完善，设置相应环境管理机构，执行国家、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落实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管理要求并完成相关报表，实施环境保护方案的规划和管理，从而确保环境保护治理设施运行、维护及更新，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和对环境影响最小。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本验收项目污水接管口中 pH、COD、SS、氨氮、总磷、总氮、动植物油类的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等级标准。生产废水中 pH、COD、SS、石油类的浓度均符合《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表 1 中工艺与产品用水标准。

本项目生产废水治理设施处理效率见表 2：

表 2 生产废水治理设施处理效率

类别	治理设施	污染物处理效率评价
废水	废水调节池+中和池+混凝反应池+斜管沉淀池+中间水池+石英砂过滤器+活性炭过滤器+排放水池+出水排斥+蒸发冷凝+回用水池	悬浮物平均处理效率：91%
		化学需氧量平均处理效率：99%
		石油类平均处理效率：98%

## 2、废气

### (1) 有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本验收项目 1#排气筒出口中颗粒物、SO<sub>2</sub>、NO<sub>x</sub>、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及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

### (2) 无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本验收项目无组织排放的总悬浮颗粒物、非甲烷总烃周界外浓度最高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本项目废气治理设施处理效率见表 3：

表 3 废气治理设施处理效率

类别	治理设施	污染物处理效率评价
固化废气	光氧+活性炭	非甲烷总烃平均处理效率：41%
备注	由于废气进口浓度未达到环评预测浓度，故处理效率较低，但污染物排放浓度均符合相应标准要求，排放总量未突破环评及批复总量。	

## 3、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本验收项目南、西厂界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夜间不生产）。

## 4、固体废物

所有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置，固废实现“零排放”。

##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废水、废气及固废排放总量均符合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本项目生产废水依托常州市振辉铝业有限公司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

处理后再经污水蒸发设备进行蒸发冷凝，得到的清水回用于本项目生产；生活污水依托厂区污水管网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接管至城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处理达标后的尾水排入采菱港，对周围地表水无直接影响。

2、本项目废气达标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3、本项目各厂界噪声均达标排放，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4、本项目危废仓库地坪已按要求作了防渗、防腐处理，对土壤及地下水无直接影响。

## 六、验收结论

常州常慈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新建 8 万件/年机械配件加工项目”主体工程及“三同时”环保设施运行稳定，建设内容符合环评要求，落实了环评批复的各项污染防治管理要求及风险防范措施，监测数据表明污染物排放浓度达标，污染物排放总量达到审批要求，不存在不符合验收的九种情形。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文件要求，验收组同意常州常慈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新建 8 万件/年机械配件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 七、后续要求

企业在以后运行过程中，应进一步做好以下工作：

对环保设施进行定期检查、维护，确保环保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及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常州常慈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八日